

西安邮电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复试小组发出的各项指令，不得扰乱复试考场的秩序。

2. 考生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复试，主动配合工作人员进行身份验证核和应试环境检查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，不得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。

3. 复试信号发出后，考生方可开始。

4. 复试过程由工作人员按规定全程录音录像。

5. 复试内容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，考生不得录像录音，不得以任何理由、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平台传播题目及照片、音视频等复试信息。一旦发现取消相关考生复试成绩，根据泄密程度移交公安机关处理。

6. 复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考生应当立即停止并按工作人员指示离开复试考场。

7. 考生如有违反上述规定，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以及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执行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